

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草案公示版）

一、公示时间

2023年1月9日-2023年2月8日，为期30日。

二、公示方式

- 1、红塔区自然资源局网站<http://xxgk.yuxi.gov.cn/htqzfxxgk/yxsgtzyjhtfj/>
- 2、现场公示：玉溪市红塔区自然资源局公示栏

三、公众意见收集途径

- 1、电子邮件：htqkjghg@126.com
- 2、邮寄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康井路11号
红塔区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股，邮编653100
(邮件标题或信件封面请注明“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草案意见建议”字样)
- 3、联系电话：0877-2021620

玉溪市红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
2035

草案公示



前言

红塔区先秦属古滇国地，汉武帝元丰二年（公元前109年）置县，历史悠久、人文荟萃，有“一地三乡”的美誉；是中国三大青花瓷产地之一，人民通音律、善歌舞，是著名的花灯之乡；也是国歌曲作者、人民音乐家聂耳的故乡；拥有世界最优质的烤烟基地和亚洲最大的卷烟企业，是闻名遐迩的云烟之乡。

红塔区位于云南省中部，隶属玉溪市，是镶嵌在彩云之南的一颗璀璨明珠。区境四面环山，东与江川区相连，东南与通海县毗邻，西南与峨山县交界，北与晋宁区接壤。距省会昆明88千米，区内交通便利，213国道、昆磨高速、昆玉铁路和玉蒙铁路纵贯南北，北承滇中城市经济圈核心区，南接滇南城市群，具有极佳的区位优势，成为中国西南地区通往南亚东南亚的重要陆路通道，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枢纽和面向东盟开放的重要门户。

红塔区城市功能完善，先后荣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等称号，是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城市。红塔区正以科教创新为引领，争先创优、跨越发展，致力于发展十个全产业链，加快建设区域性中心城市、科教创新城和生态宜居文明幸福的魅力之城。

《规划》是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制定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我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具有**综合性、战略性、协调性、基础性和约束性**。

《规划》草案已编制完成，为广泛征询社会各界意见，加强公众参与，现进行草案公示。

公示时间为：

2023年1月9日至2023年2月8日止，为期30日。

目录

1 贯彻新发展理念

- 1.1 指导思想
- 1.2 规划原则
-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2 明确城市目标定位

- 2.1 规划定位
- 2.2 发展目标
- 2.3 发展战略

3 完善区域统筹的空间格局

- 3.1 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3.3 三条控制线划定

4 严守安全稳定的农业空间

- 4.1 农业空间发展格局
- 4.2 夯实耕地保护战略
- 4.3 优化农业产业布局
- 4.4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

5 维护绿色牢固的生态空间

- 5.1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 5.2 生态空间保护
- 5.3 实施生态空间修复

6 构建幸福宜居的城乡空间

- 6.1 城镇空间建设格局
- 6.2 产业空间布局
- 6.3 开敞空间
- 6.4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6.5 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
- 6.6 中心城区功能机构

7 塑造彰显特色的美丽格局

- 7.1 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 7.2 城乡风貌特色

8 完善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

- 8.1 综合交通
- 8.2 市政基础设施
- 8.3 综合防灾减灾

9 落实精准高效的保障措施

- 9.1 空间规划体系
- 9.2 实施保障机制
- 9.3 近期行动计划



PART 1 贯彻新发展理念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落实玉溪市建设“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全国绿色创新发展示范区、国际高品质康养旅居新高地”和红塔区建设“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引领区”发展定位，以生态立区、创新强区、科教兴区、产业富区、开放活区战略为契机，统筹安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体现战略性、提高科学性、强化权威性、加强协调性、注重操作性，推动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1.2 规划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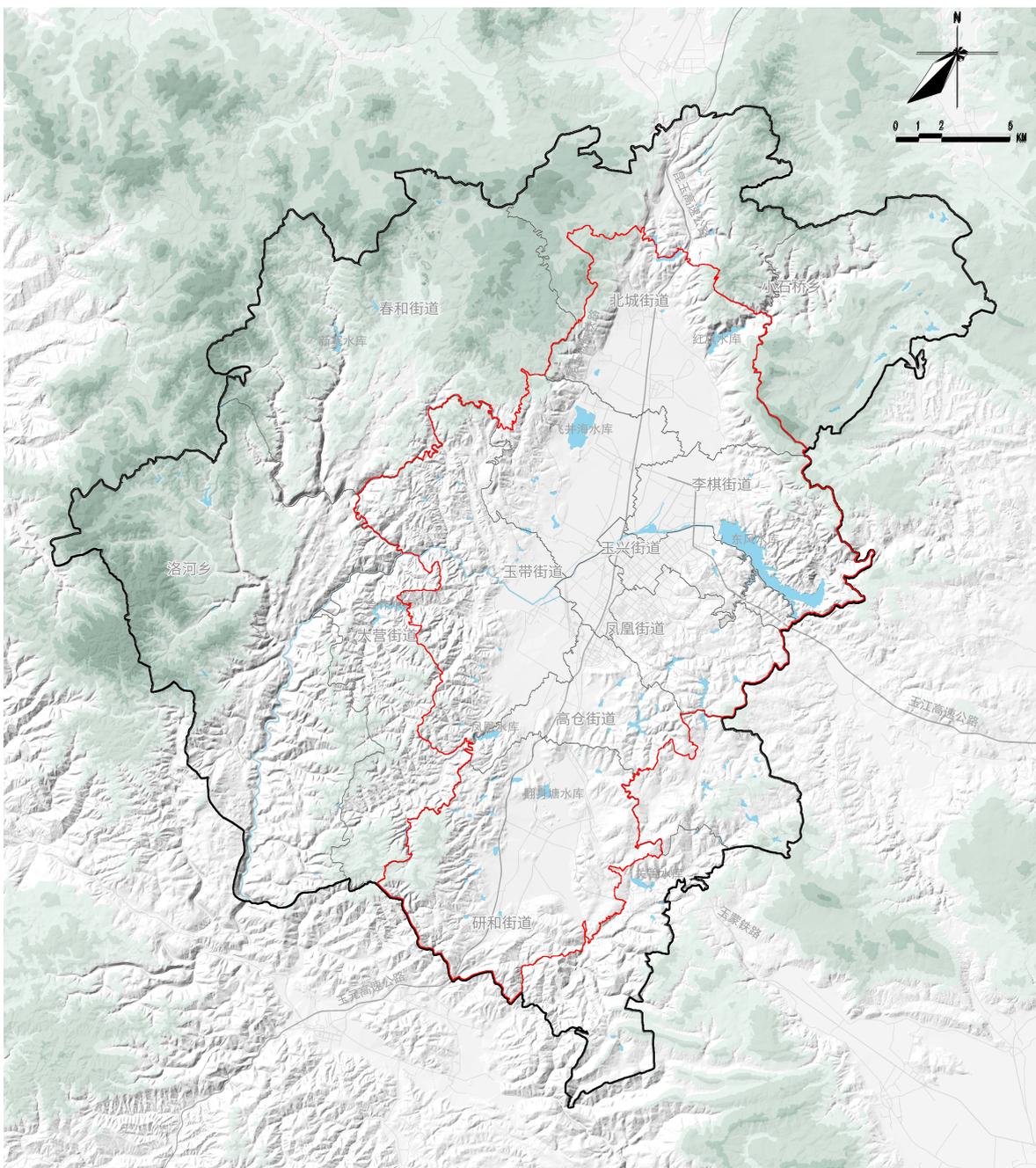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以人为本，品质宜居
尊重规律，坚守底线
区域协同，全域统筹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一张蓝图，高效治理
政府主导、公众参与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红塔区行政辖区，面积为947.78平方公里。包含玉兴街道、凤凰街道、玉带街道、大营街街道、研和街道、春和街道、李棋街道、北城街道、高仓街道、洛河乡、小石桥乡。

规划期限：规划基期年为2021年； 规划近期年为2025年；
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规划远期年至2050年。

国土面积**947.78**平方公里，辖**9**街道，**2**乡



图例：
—— 中心城区 —— 街道行政边界 水域



PART 2

明确城市目标定位

2.1 规划定位

2.2 发展目标

2.3 发展战略

2.1 规划定位

积极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加快推进昆玉同城化，红塔区、江川区、通海县、峨山县一体化发展，构建“一核两带四组团”产业布局，开创发展新格局，拓展发展新空间，以城聚产、以产兴城、产城融合、城乡一体，把红塔区建成生态宜居的滇中城市经济圈区域性中心城市。



2.2 发展目标

至2025年

城乡融合发展有序促进，生态环境保护明显增强，区域发展空间不断拓展，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综合经济实力步入云南省领先行列，科教创新城、健康宜居城、生态园林城基本建成。

至2035年

基本建成城镇空间集约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农业空间富饶美丽的红塔国土空间格局。城市生态安全屏障更加巩固，工业强区建设迈出重要步伐，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乡村振兴跃上新台阶，城乡形象展现新魅力，形成“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的中等城市，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至2050年

全面建成绿色发展、工业强区、共同富裕的新高地，玉溪市“滇中崛起增长极、乡村振兴示范区、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标杆城市，成为充分体现科教创新、健康宜居、生态园林特色的可持续发展城市。



2.3 发展战略

生态优先，立足生态园林战略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着力推进“生态园林城”建设，建设美丽红塔。



创新引领，激发创新强区战略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打造区域创新高地，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把红塔区建成全省领先的科技创新中心、玉溪市国家创新型城市和科教创新城核心区，建设科创红塔。

人文复兴，强化科教兴区战略

深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建设滇中创新型人才集聚高地；深挖文化底蕴，提升公共文化设施，构筑现代城市经济集聚核心区，打造横贯东西的玉溪大河文化旅游经济带和纵穿南北的昆曼商贸物流经济带。



产业优化，加快产业富区战略



对标云南省、玉溪市“5+8”产业体系加快形成具有红塔区特色的“1+5+5”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富裕红塔。

区域融合，继续开放活区战略

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加快推进昆玉同城化，红塔区、江川区、通海县、峨山县一体化发展，推动区域协同化发展，形成开放新格局，建设开放红塔。





PART 3

完善区域统筹的空间格局

3.1 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3 三条控制线划定

3.1 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省市发展战略，完善区域协同发展机制，助推昆玉同城化和红塔、江川、红塔区、江川区、通海县、峨山县一体化发展。

面向南亚东南亚

- 完善区域物流设施增强进出口货物集散能力
- 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物流港

助推昆玉同城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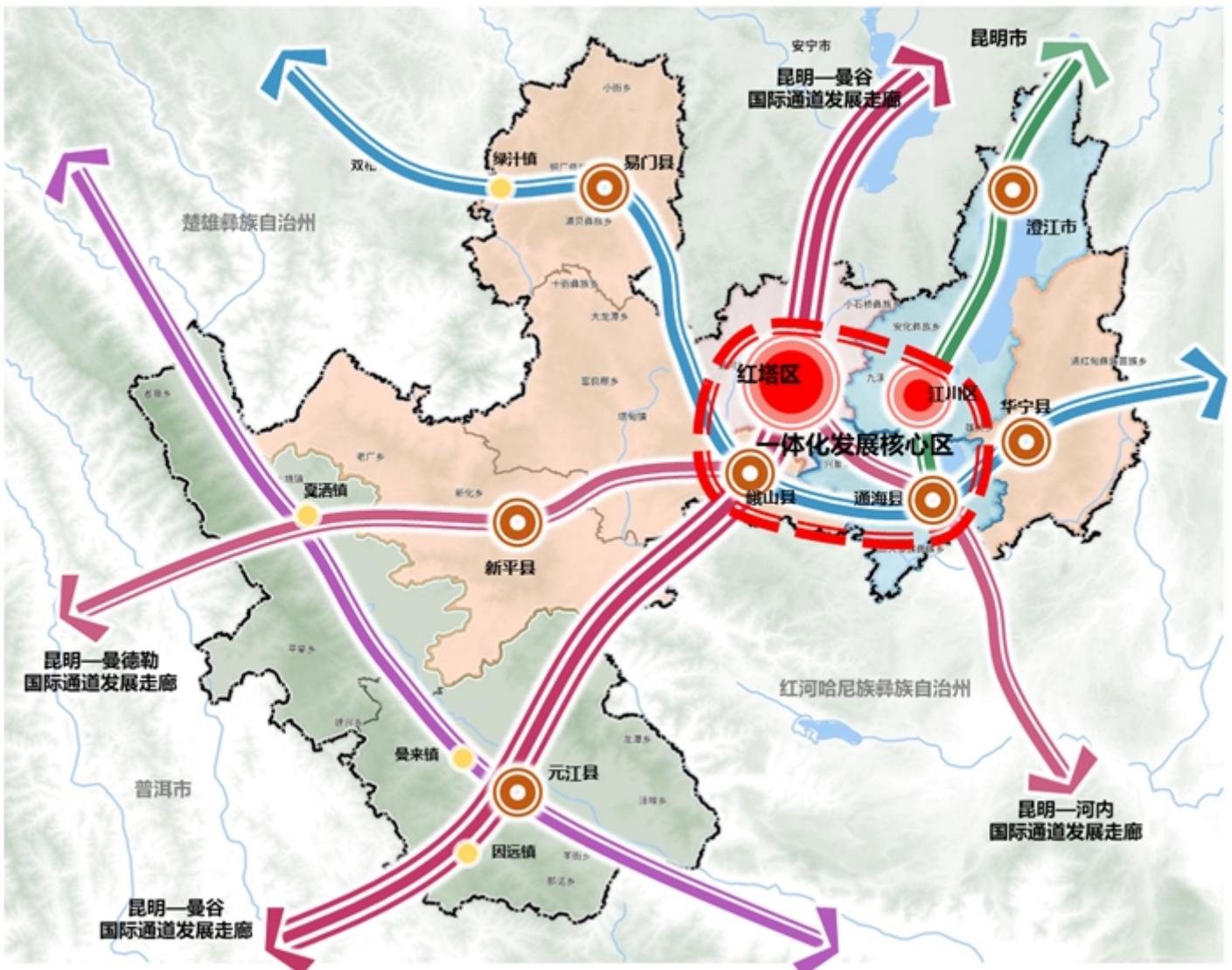
- 构建1小时通勤圈提高城市联系强度
- 探索设施共建共享发展机制

融入滇中城市群一体化

- 与滇中城市群其他城区差异化定位
- 完善互联互通基础设施

强化红塔、江川、通海、峨山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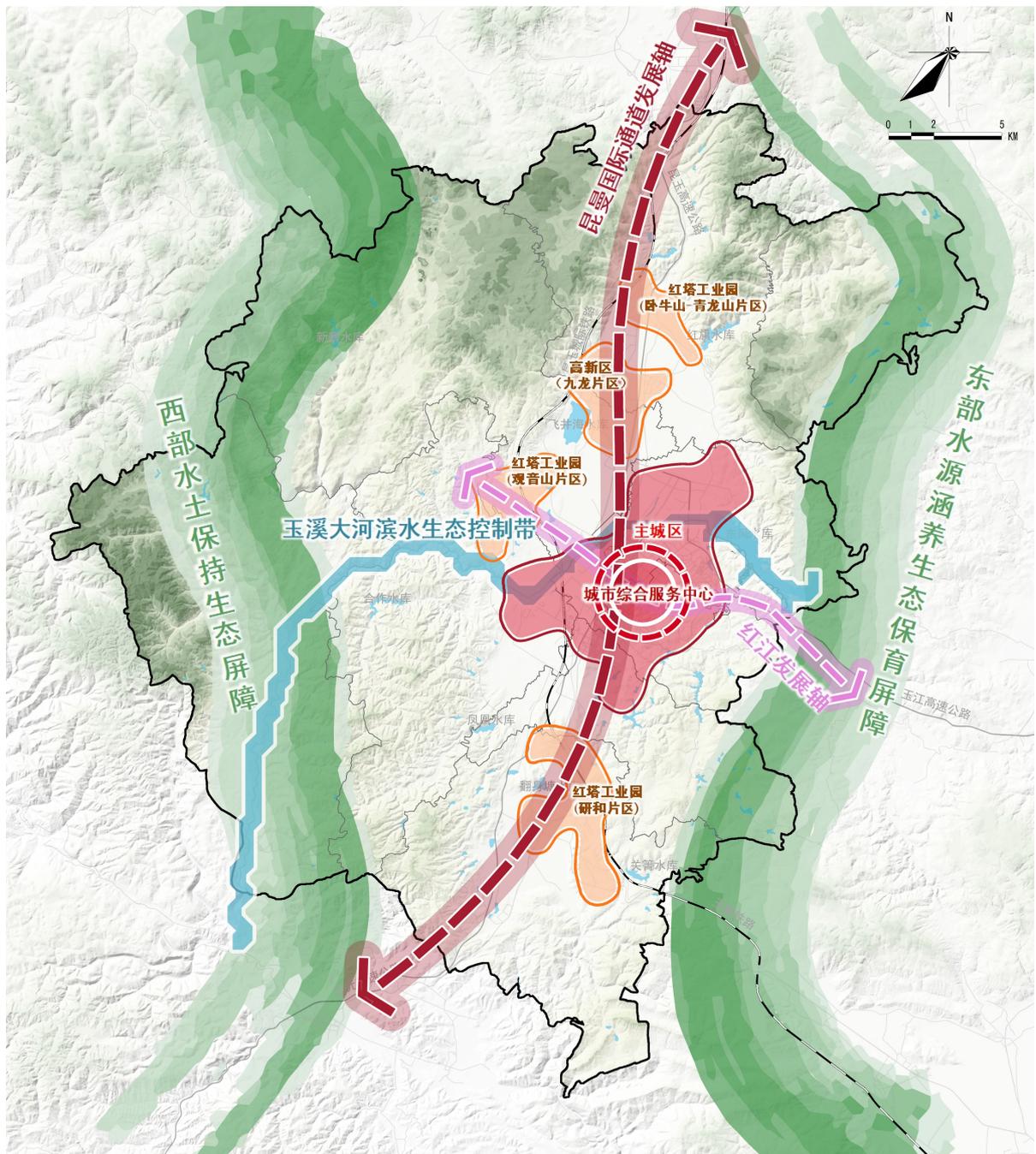
- 依托红塔江川打造玉溪城市双核心
- 促进城市服务功能和产业功能融合发展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以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为基础，以红塔区政治、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构建“一带两屏、一心两轴、一城多片”的全域总体格局。

- 一带： 玉溪大河滨水生态控制带；
- 两屏： 西部水土保持生态屏障、东部水源涵养生态保育屏障；
- 一心： 城市综合服务中心；
- 两轴： 昆曼国际通道发展轴、红江发展轴；
- 一城多片： 主城区、卧牛山-青龙山片区、九龙片区、观音山片区、研和片区。



3.3 三条控制线划定

统筹生态、农业、城镇三类空间，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把三条控制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和推动形成区域发展新格局的重要抓手，实施严格管控、夯实永续发展的基础。

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底线

116.97平方公里

- 永久基本农田在三线中优先划定，保障粮食安全
- 按照“数量不降低质量不降低”原则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布局
-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管控，守住保护底线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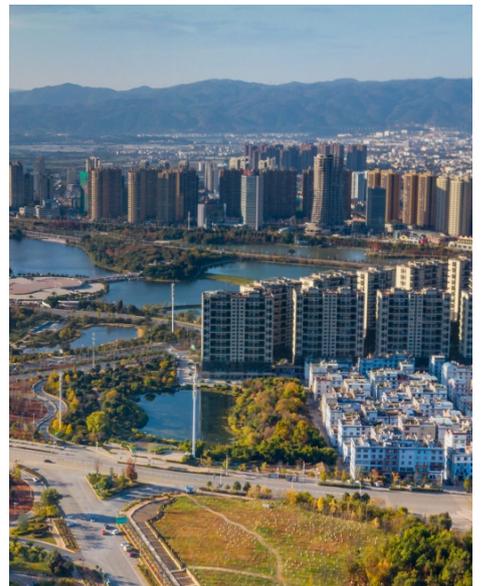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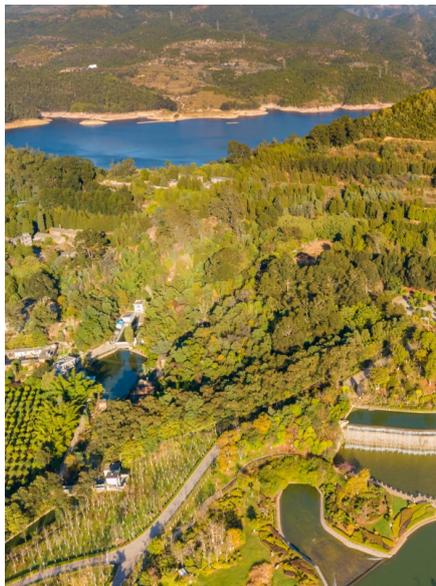
183.38平方公里

-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包括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红树林自然保护区及其他重要水土保持的区域
- 严格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用途管控：原则上不能随意调整生态保护红线用途和范围

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控

98.32平方公里

- 边界：由城镇集中建设区构成。
- 促进城镇开发边界内土地集约利用：强化分区管控，引导城镇建设集中布局
- 严格控制城镇开发边界外开发建设





PART 4 严守安全稳定的农业空间

4.1 农业空间发展格局

4.2 夯实耕地保护战略

4.3 优化农业产业布局

4.4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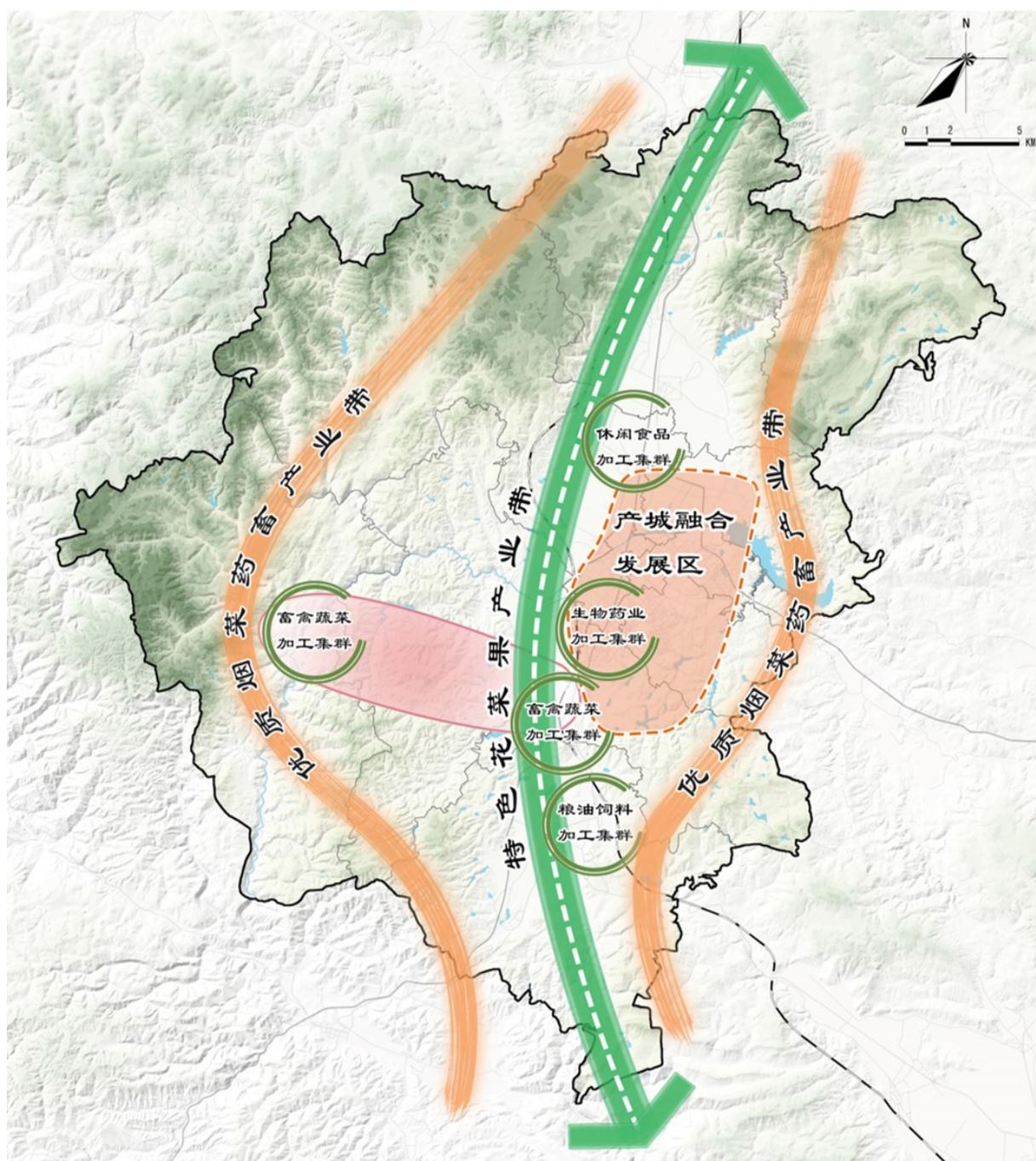
4.1 农业空间发展格局

构建“一区两带四集群”农业空间格局。

一区： 产城融合发展区

两带： 特色花菜果产业带、优质烟菜药畜产业带

四集群： 休闲食品加工集群、粮油饲料加工集群、生物药业加工集群、畜禽蔬菜加工集群。



4.2 夯实耕地保护战略

严格坚守耕地保护目标

- 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保护耕地
- 推进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
- 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

严格控制耕地流失

- 严格控制非农/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合理引导农业结构调整
- 禁止擅自实施生态退耕
- 加大灾毁耕地防治和复耕力度

加大补充耕地力度

- 大力开展土地整理
- 积极推行废弃地复垦
-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
- 确保补充耕地质量，稳步提高耕地产出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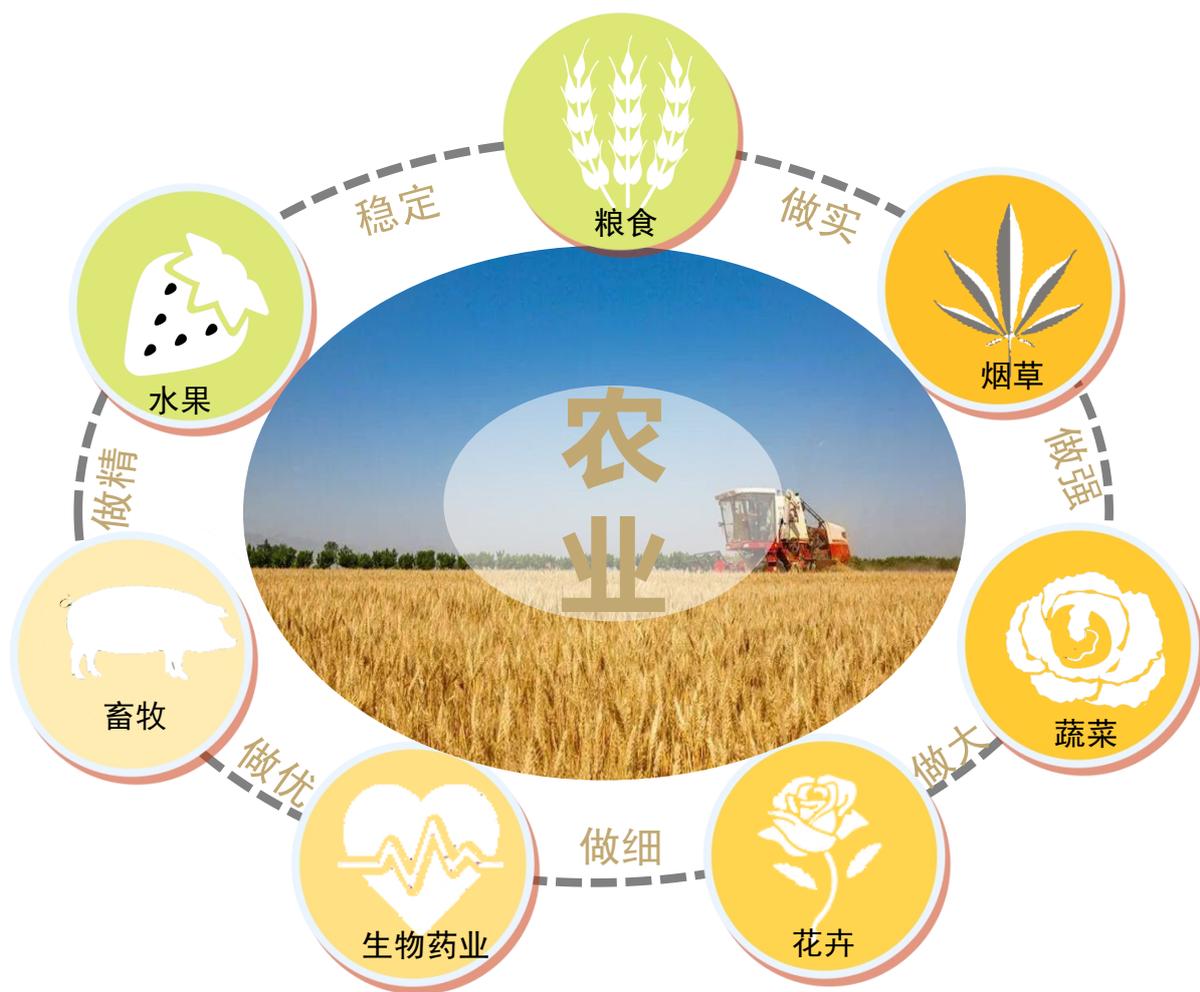
加强基本农田建设与保护

- 明确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 严控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



4.3 优化农业产业布局

优化粮油、烟、菜、花、果、药、畜等主导产业布局，引导主导产业在适宜区适度规模化发展。



4.4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



加快建设用地整治

梳理低效建设用地，统筹农村住宅建设、产业、公共设施等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城镇低效用地、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等低效闲置用地整治，强化增存挂钩管理。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资源

加强宜耕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合理确定土地开发的用途和规模，适度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做到耕地开发与生态建设、环境保护相协调。



加强农用地综合整治

统筹推进现有耕地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减少耕地碎片化，优化耕地布局，提升耕地质量。



有序开展土地复垦

有序推动农村废弃宅基地、工矿废弃地等闲置建设用地拆旧复垦，腾挪建设用地指标，增加有效耕地。



合理开展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的理念，开展农用地、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等国土综合整治工程，构筑红塔区美丽国土空间。



PART 5

维护绿色牢固的生态空间

5.1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5.2 生态空间保护

5.3 实施生态空间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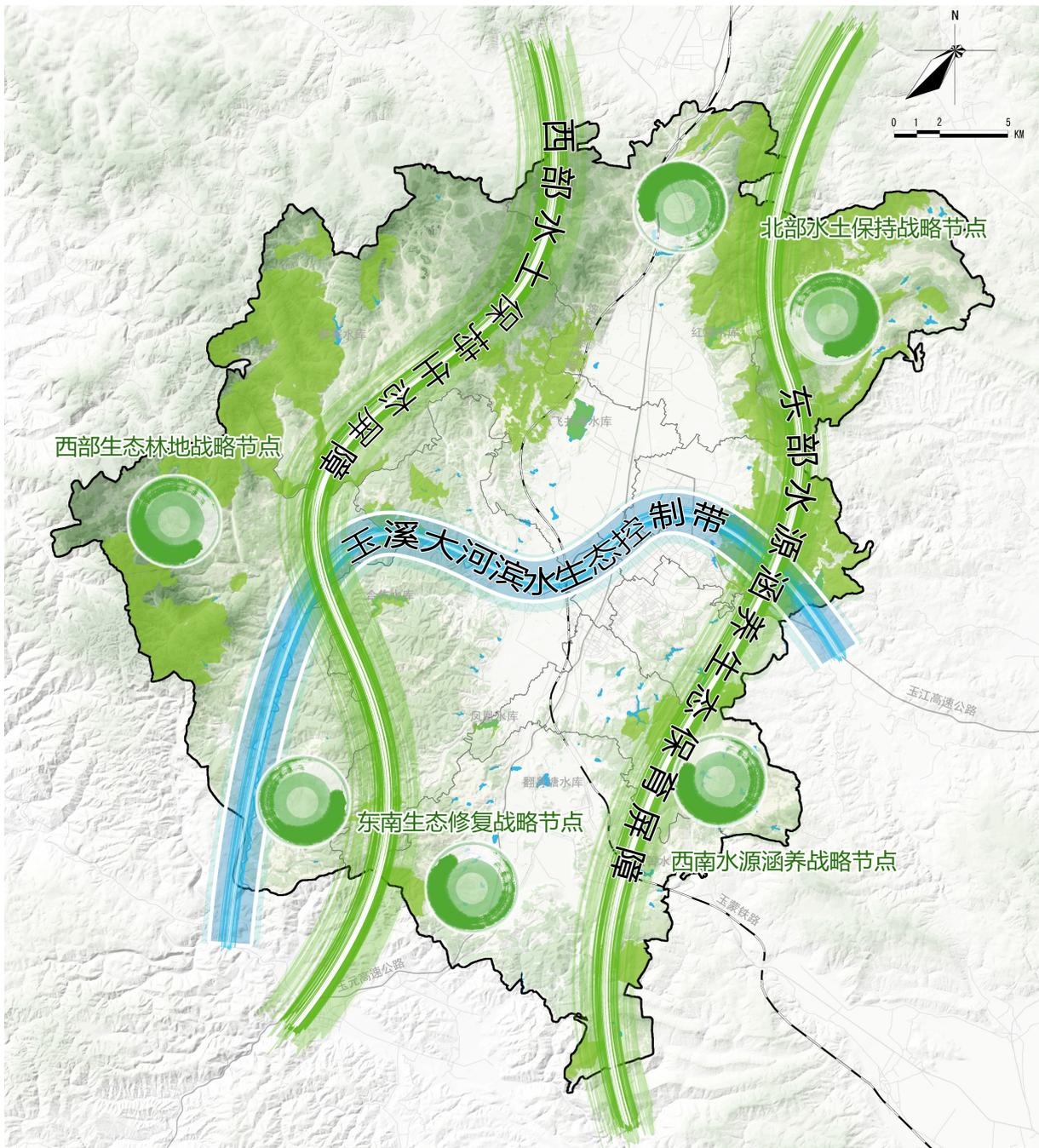
5.1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统筹全域生态管控要素, 构建“一带、两屏、多节点”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带: 玉溪大河滨水生态控制带

两屏: 西片水土保持生态屏障, 东片水源涵养生态保育屏障

多节点: 北部水土保持战略节点、西部生态林地战略节点、西南水源涵养战略节点、东南生态修复战略节点。



5.2 生态空间保护

坚守生态保护红线，保障生态安全

优先将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极敏感脆弱和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进行严格保护。红塔区全域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8338.22公顷，占国土面积的19.00%，生态保护红线属于珠江上游及滇东南喀斯特地带水土保持类型。须强化珠江上游及滇东南喀斯特地带水土保持，保障生态系统功能不降低。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统筹生态保护

推进红塔区各类自然保护地整合归并优化，形成由1个森林公园（云南玉溪红塔山省级森林公园）和1个湿地公园（玉溪九龙池省级湿地自然公园）构成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自然保护地内依据国家相关政策进行分级管控，按照国家有关要求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统筹管理。

筑牢生态保护空间，维护生态功能

加强森林保护，统筹林地资源利用；保障草原生态功能，强化草地资源管理；保障湿地生态功能，开展湿地保护与建设；提升水资源利用与湿地保护。



5.3 实施生态空间修复

有序开展国土绿化工程

构建多树种、多层次、多功能防护林体系,科学、合理开展植被恢复工程,推进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大力拓展城市绿色空间,实现城市青山环抱、市区森林环绕、农村绿海田园的全域优美景观。



积极开展湿地修复



加强全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开展湿地认定、水源保护区建设、退化湿地修复等工作,提高湿地保护率。以玉溪九龙池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恢复为重点,建设成为集湿地保护与恢复、湿地展示、科普宣教、观光休闲等为一体的省级湿地自然公园。

草原生态保护修复

强化退化草原生态修复,针对草原退化程度的不同,采取不同的工程措施开展生态修复。健全草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严厉打击乱开滥垦草原等行为。



继续巩固矿山修复



强化新建(在建)矿山生态保护。提升生产(改、扩建)矿山生态环境保护。加快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PART 6

构建幸福宜居的城乡空间

6.1 城镇空间建设格局

6.2 产业空间布局

6.3 开敞空间

6.4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6.5 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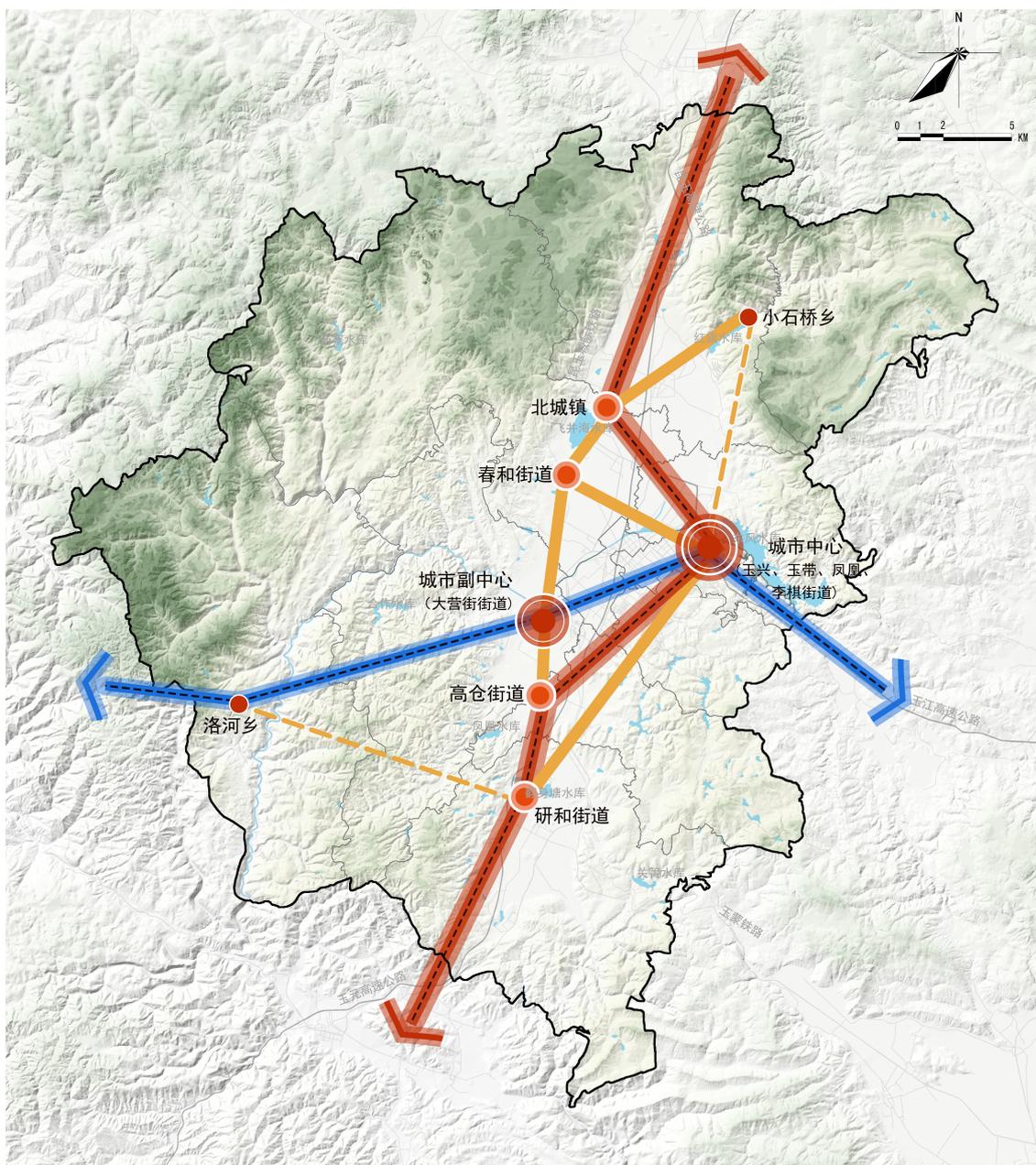
6.6 中心城区功能结构

6.1 城镇空间建设格局

构建“一纵、一横、一主、一副、多点”的城镇发展格局。

以城镇发展情况为基础，交通骨架网络为支撑，塑造协同发展、空间集约、多中心联动的城镇发展格局。

一纵	南北向“昆曼”发展轴	一横	东西向“红塔—江川”发展轴
一主	以玉兴街道、玉带街道、凤凰街道、李棋街道共同形成城市中心	一副	以大营街道形成城市副中心
多点	以高仓街道、研和街道、春和街道、北城街道形成重点镇，洛河乡、小石桥乡形成一般镇		



图例: 城市中心 城市副中心 重点镇 一般镇

6.2 产业空间布局

构建“1+5+5”现代产业体系。

适应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要求，推动构建“1+5+5”现代化产业体系，做大现代城市服务业，做强卷烟及配套产业、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文化旅游产业、数字经济产业等优势产业，做优装备制造业、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钢铁及冶金压延加工产业、现代物流产业、现代建材产业。

1个千亿级支柱产业

1

现代商务商贸服务产业

5个百亿级优势产业

5

卷烟集
配套产
业

高原特
色现代
农业

生物医
药与大
健康产
业

数字经
济产业

文化旅
游

5个五十亿级重点产业

5

现代装
备制造
业

新材料
和新能源
产业

钢铁及
冶金压
延加工
产业

现代物
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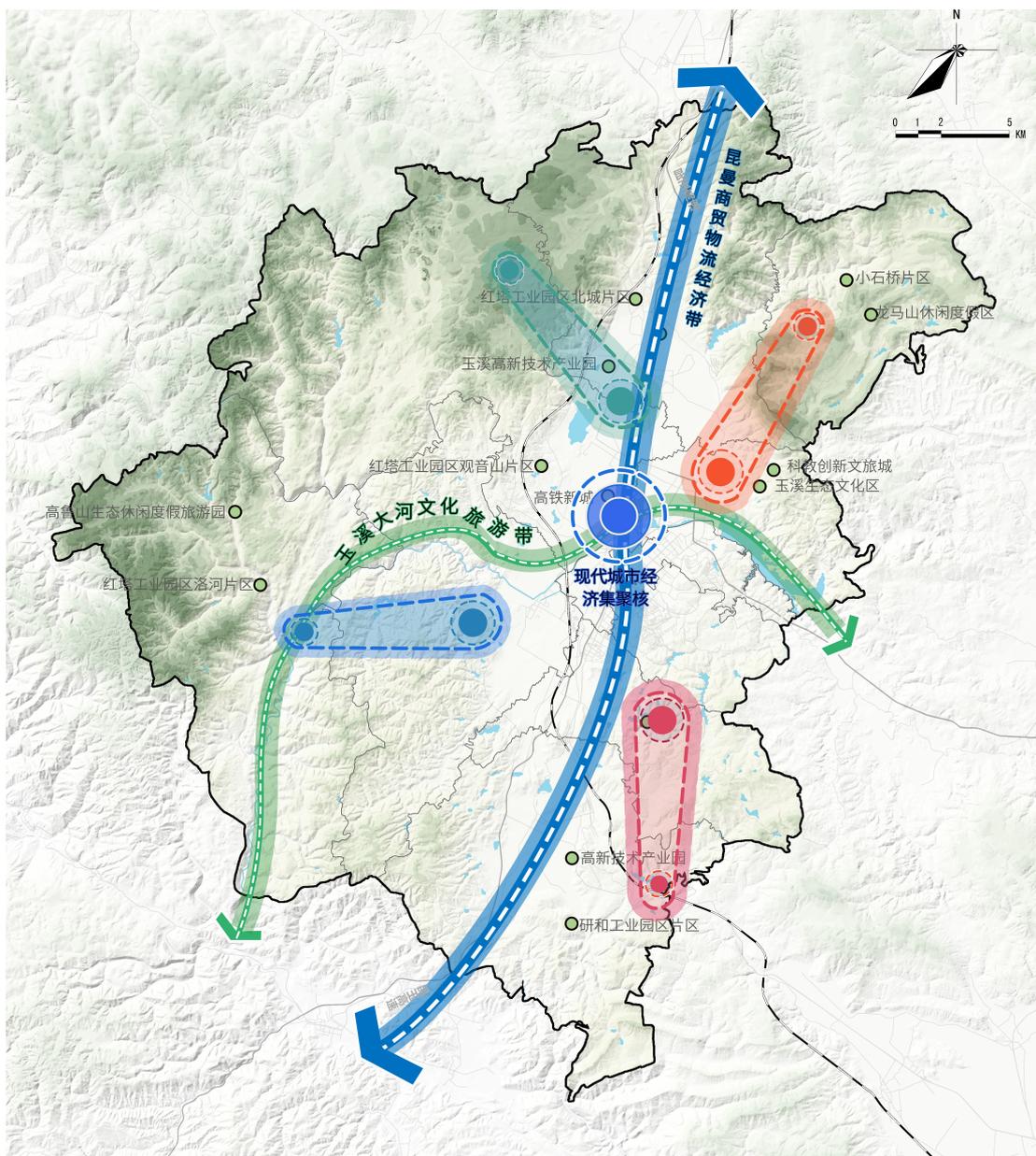
现代建
材产业



6.2 产业空间布局

构建“一核两带四组团”产业空间布局。

<p>一核</p>	<p>现代城市经济集聚核心，发展健康服务、文体娱乐、总部经济等产业</p>	<p>两带</p>	<p>玉溪大河文化旅游经济带 昆曼商贸物流经济带</p>
<p>四组团</p>	<p>北部组团：北城j街道、春和街道聚集制造业与高新产业，形成以教育科研、高新技术产业为主的组团</p> <p>东部组团：李棋街道、小石桥乡形成以科教创新、文化旅游、生态经济为主的组团。</p> <p>西部组团：大营街街道、玉带街道、洛河乡形成以商务商贸、休闲康养为主的组团</p> <p>南部组团：研和街道形成以交通枢纽、物流产业为主导的组团</p>		



图例： ■ 北部组团 ■ 东部组团 ■ 西部组团 ■ 南部组团

6.3 开敞空间

发挥现状独特的自然资源与地形特征优势，打造“群山环绕、六水点缀、一江贯城、绿网交融”的绿地与开敞空间格局。

群山环绕： 包括东有青龙山、龙马山、大湾山、速比山、十六营坡头等，西有磨盘山、白虎山、双脑山、回族山等；

蓝绿点缀： 包括红旗水库、东风水库、飞井海水库、翻身塘水库、凤凰水库、董炳河水库、等较大水库，聂耳音乐广场、五脑山生态公园、红塔体育公园、聂耳公园、东风广场、科技公园、白龙潭公园、盆景公园、翡翠项链公园、火车站前广场等市区级公园；

一江贯城： 玉溪大河由西至东贯穿全城

绿网交融： 依托支次水网构建滨河带状公园，主次干道构建沿街绿地形成水陆交融的城市绿网。



6.4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构建“市级-区级-街道（乡镇）级-社区级”四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市级公共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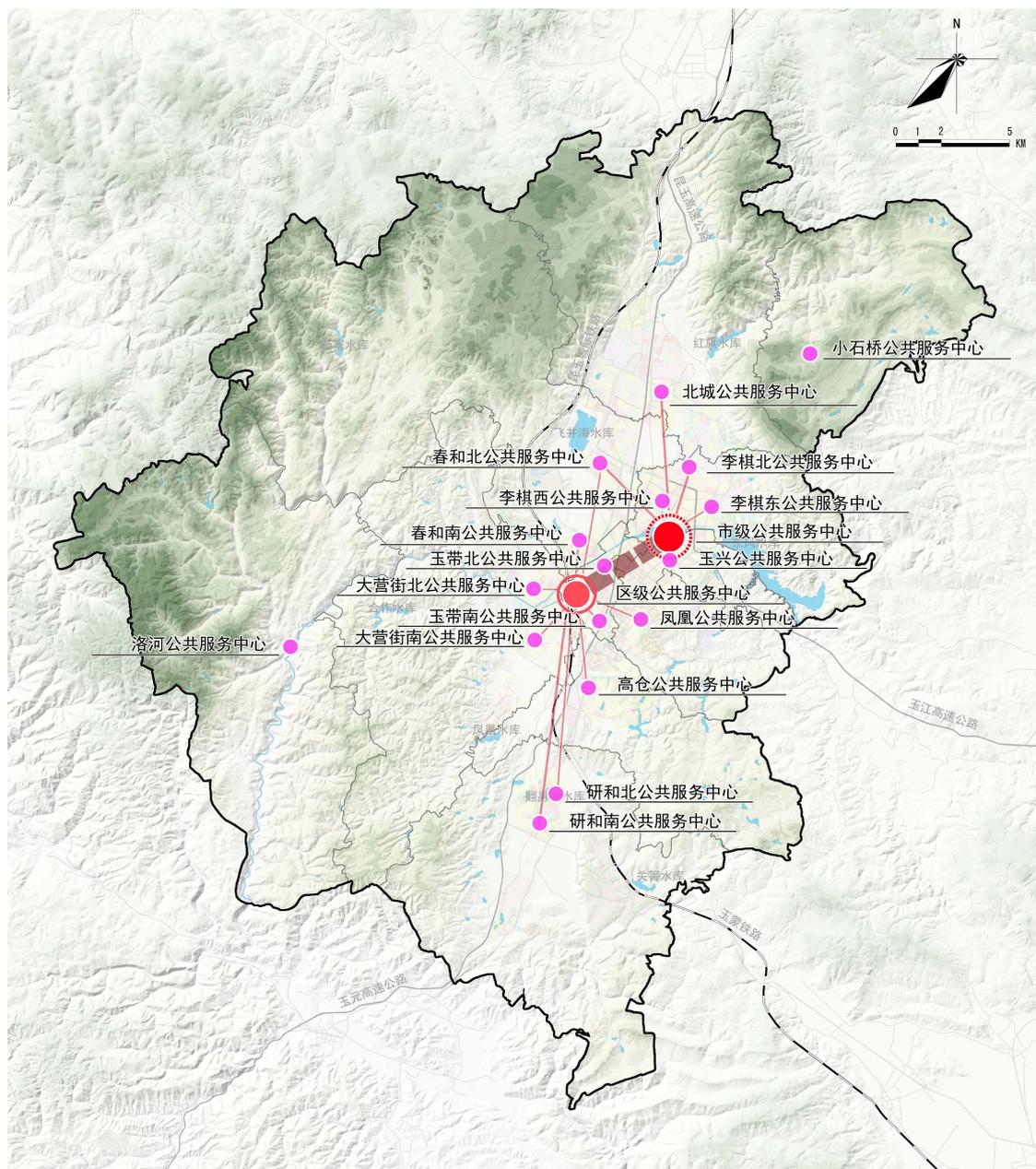
建设玉溪市文化中心、医疗中心、体育中心、商业中心

区级公共服务中心

建设红塔区文化中心、医疗中心、体育中心

街道（乡镇）级公共服务中心

每个街道至少设置一处街道级公共服务中心，洛河和小石桥在乡政府所在地设置乡级公共服务中心，保障高品质公共服务向乡村区域延伸。



图例：
● 市级公共服务中心
● 区级公共服务中心
● 街道级公共服务中心

6.5 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

分类引导红塔区乡村发展，合理布局乡村产业空间。

积极完善基础设施配置，加快现代化农业发展，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深入挖掘特色村的特有文化和自然资源，合理处理特色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之间的关系。

基于现状发展特征，分类引导乡村发展

城郊融合类：加强城乡统一规划引导，加快与城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产业互融互补。

特色保护类：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

集聚提升类：是乡村振兴的重点，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

暂不明确类：满足农民基本生活需求，保持村庄环境整洁卫生，做好长效管理和维护，以环境整治提升为主。

搬迁撤并类：充分尊重村民意愿，做好安置区的选择，保障搬迁农民的利益，保障搬迁农民未来的生产生活不受搬迁影响。



中心村



特色村



一般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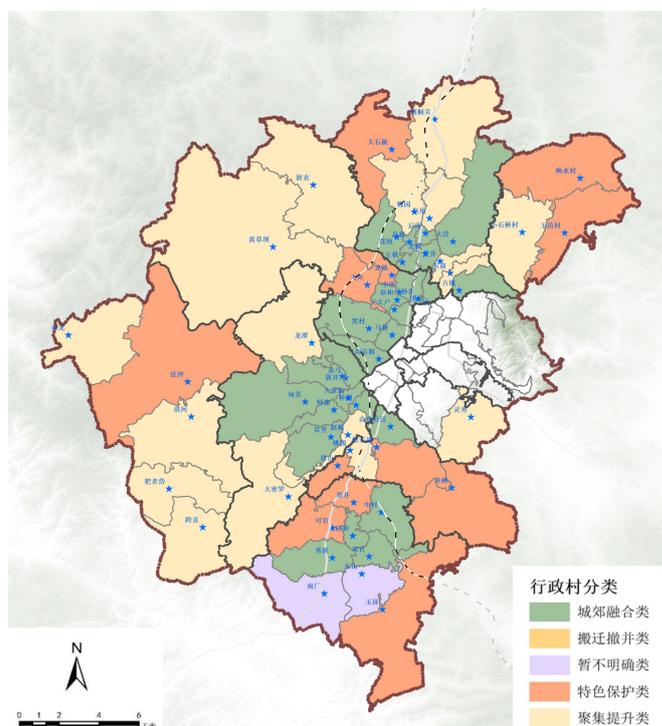
合理布局产业空间，支撑乡村产业振兴

培育优势特色农业

建设特色蔬菜种植示范区、花卉产业园区、养殖业发展区、特色水果种植区，促进乡村产业现代化、品牌化，保障农产品品质。

保障产业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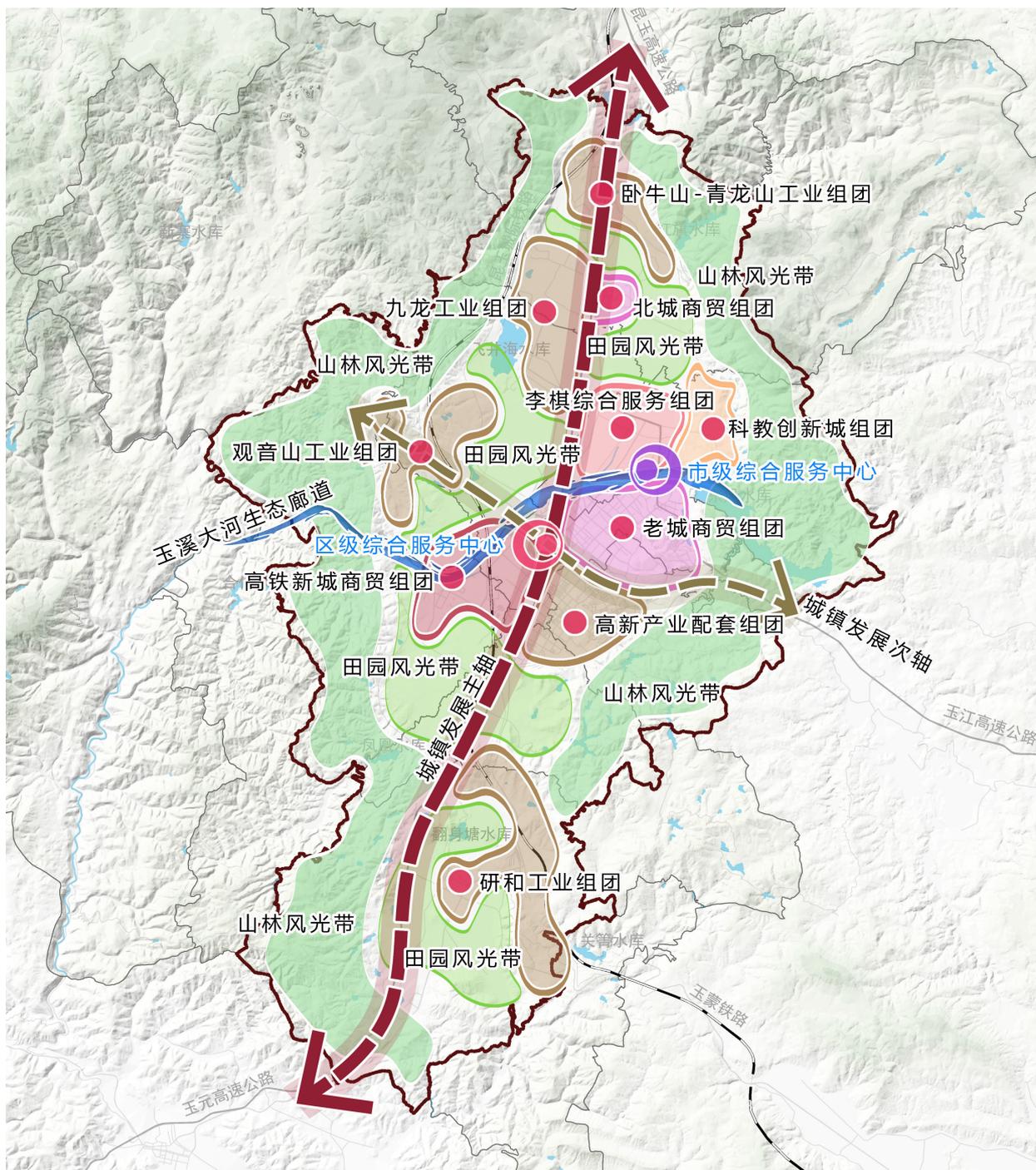
加快乡村土地整治，统筹产业发展空间，通过制定严格的年度土地供应和开发计划，适度预留集中建设区留白用地，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空间。



6.6 中心城区功能结构

规划形成“两心、两轴、一廊、十组团”的城市空间结构

<p>两心</p>	<p>市级综合服务中心、 区级综合服务中心</p>	<p>两轴</p>	<p>南北向城镇发展主轴、东西向城镇发展次轴</p>
<p>一廊</p>	<p>玉溪大河生态廊道</p>	<p>十组团</p>	<p>老城商贸组团、高铁新城商贸组团、李棋综合服务组团、科教创新城组团、高新产业配套组团、北城商贸组团、卧牛山-青龙山工业组团、九龙工业组团、观音山工业组团、研和工业组团</p>





PART 7

塑造彰显特色的美丽格局

7.1 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7.2 城乡风貌特色

7.1 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保护多元的历史文化要素，构建分类保护体系。

保护原则

传承文化内涵，构建整体保护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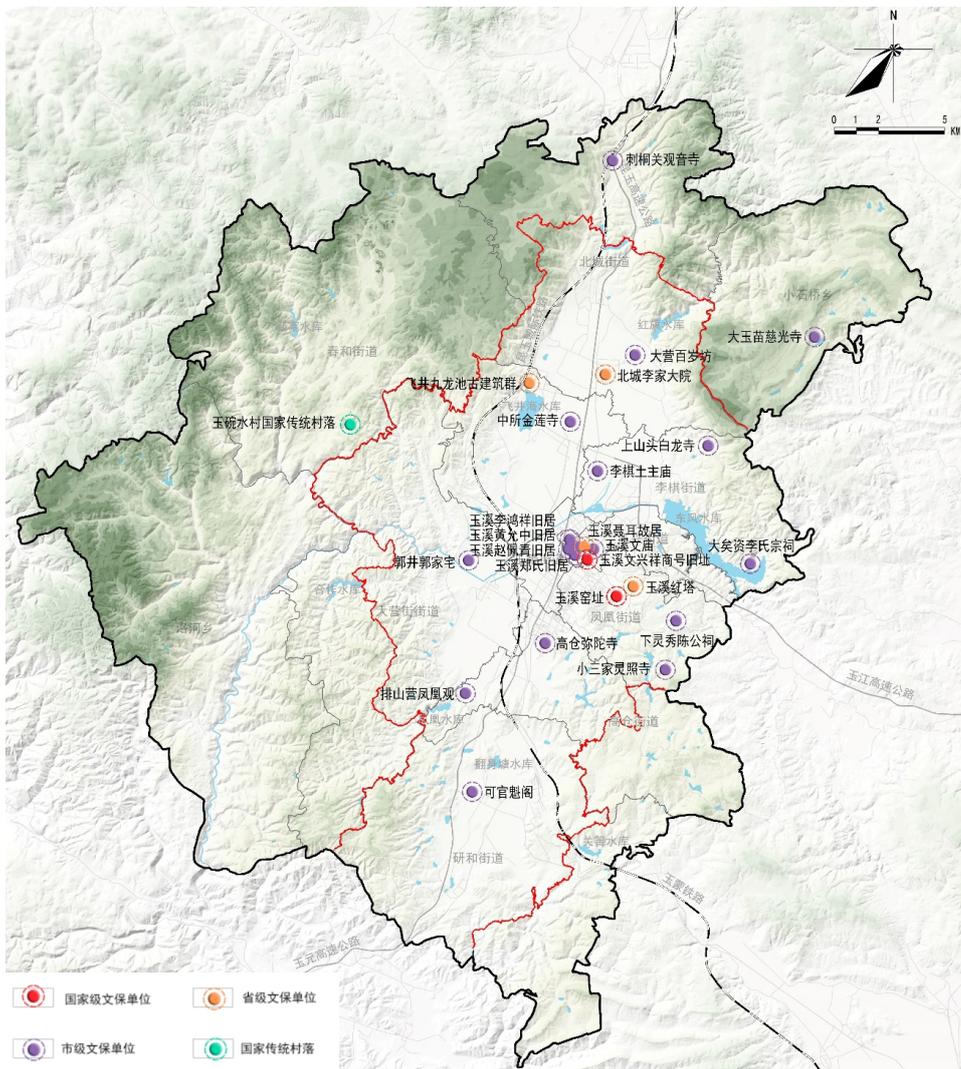
创新方法，巩固既有保护框架

以保护传承城市特色价值为根本，“全面保护、系统保护、分类分级保护”为原则，制定全域历史人文遗存保护利用构架，提出保护与利用措施，打造特色“红塔品牌”

分类保护内容

物质文化遗产：划定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做到最大限度的保存、尽可能细致地修复、谨慎适度地维修、合理地利用。

非物质文化遗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活态传承，强化后续保护和传承工作，优化生态环境，发挥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提升文化软实力中地积极作用。



玉溪窑址



聂耳故居



文兴祥上号旧址

7.2 城乡风貌特色

构建全域特色风貌结构，塑造“山水之城、文化之城、多彩之城”的高辨识度城市形象。

历史文化风貌区

北城区域，体现特色文化、古韵古色的城市风貌。

高铁商务风貌区

高铁站及周边区域，以智慧枢纽、智慧物流、高端商贸为特色的城镇风貌

山地生态风貌区

东西两侧山地地区，主要体现自然的山林风貌，协调好村落与山体的关系。

科教创新风貌区

依托优越的自然环境，体现科技创新。

现代工业风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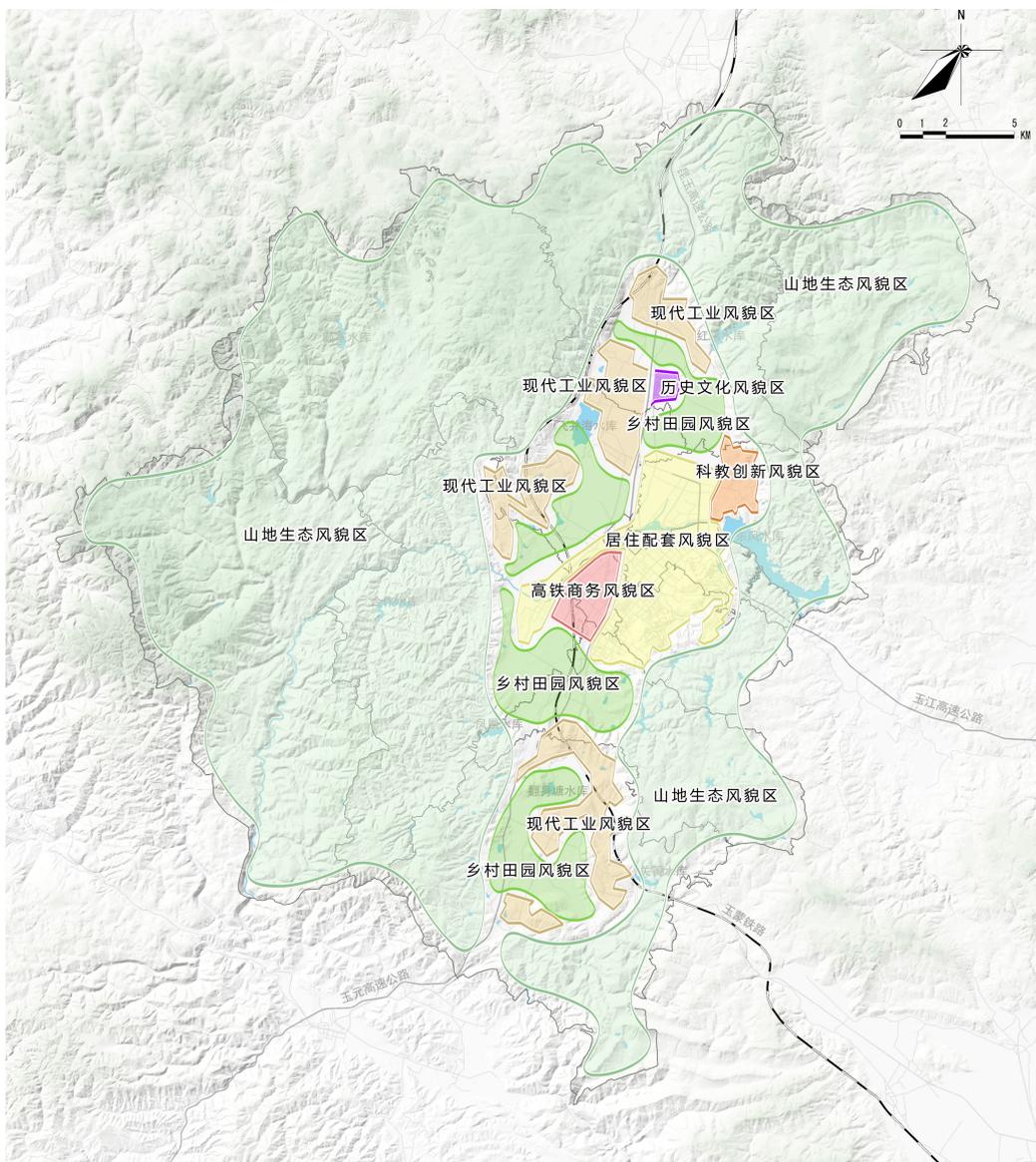
打造为体现活力蓬勃的现代工业制造氛围的城市风貌区。

乡村田园风貌区

城镇周边乡村地区，体现坝区村庄风貌和农业田园自然景观风貌。

居住配套风貌区

展现宜居、多元、时尚的风貌区。





PART 8

完善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

8.1 综合交通

8.2 市政基础设施

8.3 综合防灾减灾

8.1 综合交通

构建通达高效的对外交通廊道，建设立体化交通体系，推进不同交通方式的高效衔接。

对外交通廊道

昆曼国际大通道： 昆曼铁路、昆磨高速

滇西支线： 玉临沧铁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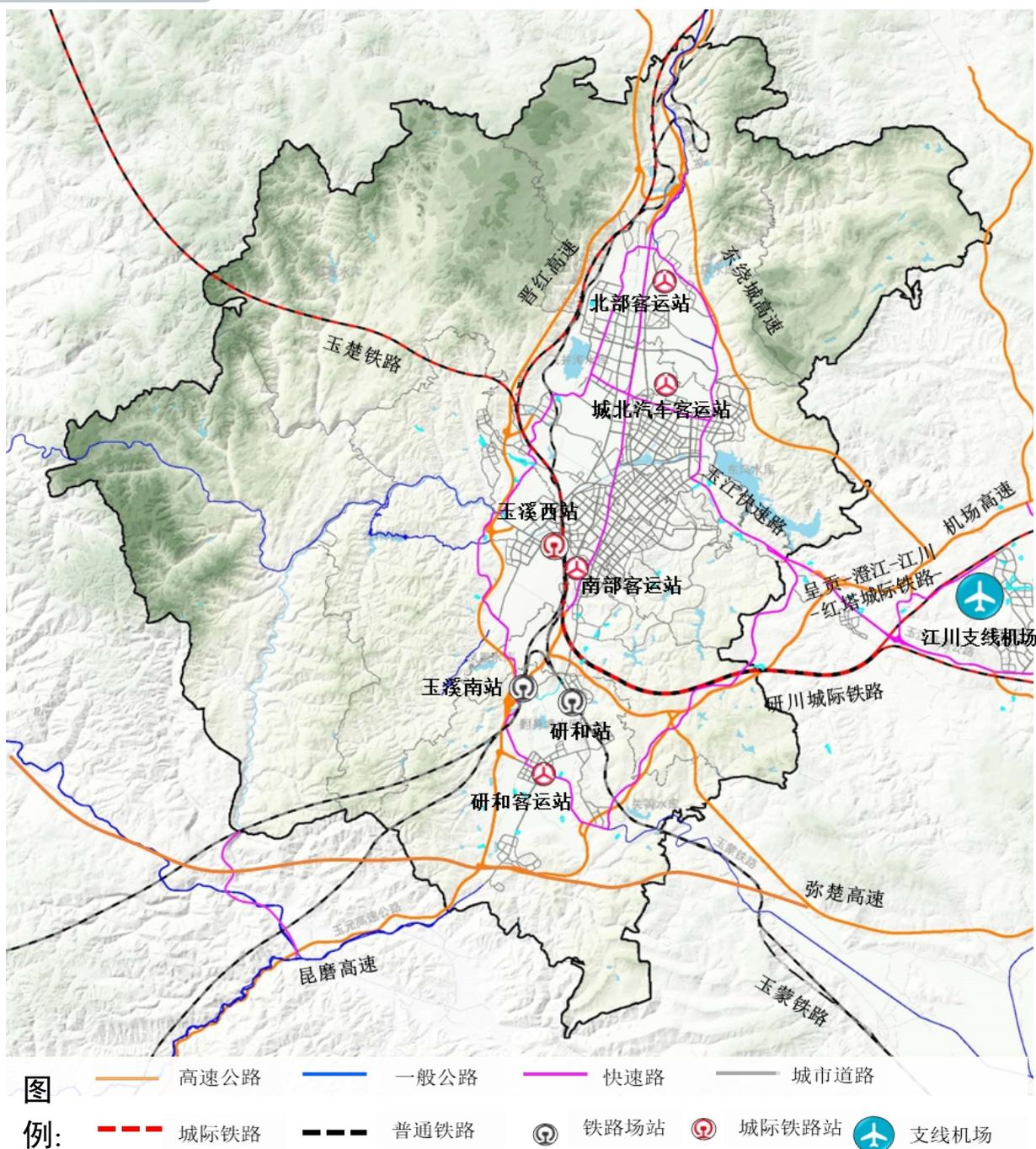
滇南昆河支线： 玉蒙铁路

滇中环线发展通道： 弥楚高速公路、滇中城际铁路环线

立体化交通体系建设

完善高速铁路、公路的建设，推进航空运输系统的建设；

实现综合交通网对城市的覆盖、城市公共交通的覆盖、综合交通信息服务的覆盖。推进智能、平安、绿色、共享交通发展



8.2 市政基础设施

加强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坚实构建湖美山青、开放智能、安全韧性新红塔的基础设施保障体系。



①

给排水系统规划

完善供水设施建设，保证用水安全；推动城市排水系统，全面推进分流制排水体制，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②

电力系统规划

完善高压配电网架构，改善城市电源，积极推进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应用。



③

通信系统规划

推动“5G+双千兆”普及，加速数据中心、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型设施建设，打造面向东南亚的国际信息枢纽。



④

环卫系统规划

健全生活垃圾固废分类收运、处置体系，提升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打造“无废城市”。



⑤

燃气系统规划

构建分片区、有保障、互补互配的供气网络，不断提高清洁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的比重。

8.3 综合防灾减灾

明确防灾减灾标准、划定防灾减灾分区、建立灾害预警及协调机制、完善防灾减灾设施建设、加强地质灾害防治、严格管控重大污染源、危化品

防灾空间格局



根据行政区划和地形地貌、自然分带等因素，划分为两大防灾分区，分别是中心城区综合防灾分区、非中心城区综合防灾分区，不同分区制定不同防灾策略。

防洪排涝



防洪标准：中心组、春和组团、北城组团、大营街组团、研和组团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

排涝标准：中心组30年一遇设计暴雨不成灾；春和组团、北城组团、大营街组团、研和组团20年一遇设计暴雨不成灾。

抗震防灾



应急避难场所在城镇范围内服务全覆盖。紧急避震疏散场所按照人均避难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固定避震疏散场所按照人均避难面积不小于2.0平方米，城乡建设合理避让地震断裂带；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

消防减灾



城市建成区每个消防站接到出动指令后5分钟内可以到达其辖区边缘为原则，辖区面积一级普通消防站不应大于7平方千米，二级普通消防站不应大于4平方千米，近郊区不应大于15平方千米。

重大危险品



将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仓库区设在中心城区范围外，并在消防安全上重点保护，完善其消防设施，加强消防管理。



PART 9

落实精准高效的保障措施

9.1 加强规划传导落实

9.2 加强实施保障机制

9.1 加强规划传导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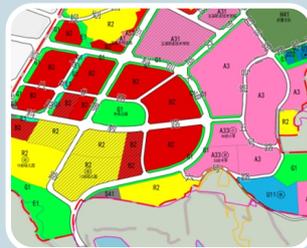
按照“全域统一、上下衔接、分级管理”的原则，构建“两级三类”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总体规划落实上级规划要求、指标和控制线传导，详细规划为各项建设提供法定依据，明确专项规划编制清单，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做专门安排，保障区级国土空间规划的有效传导。



落实上位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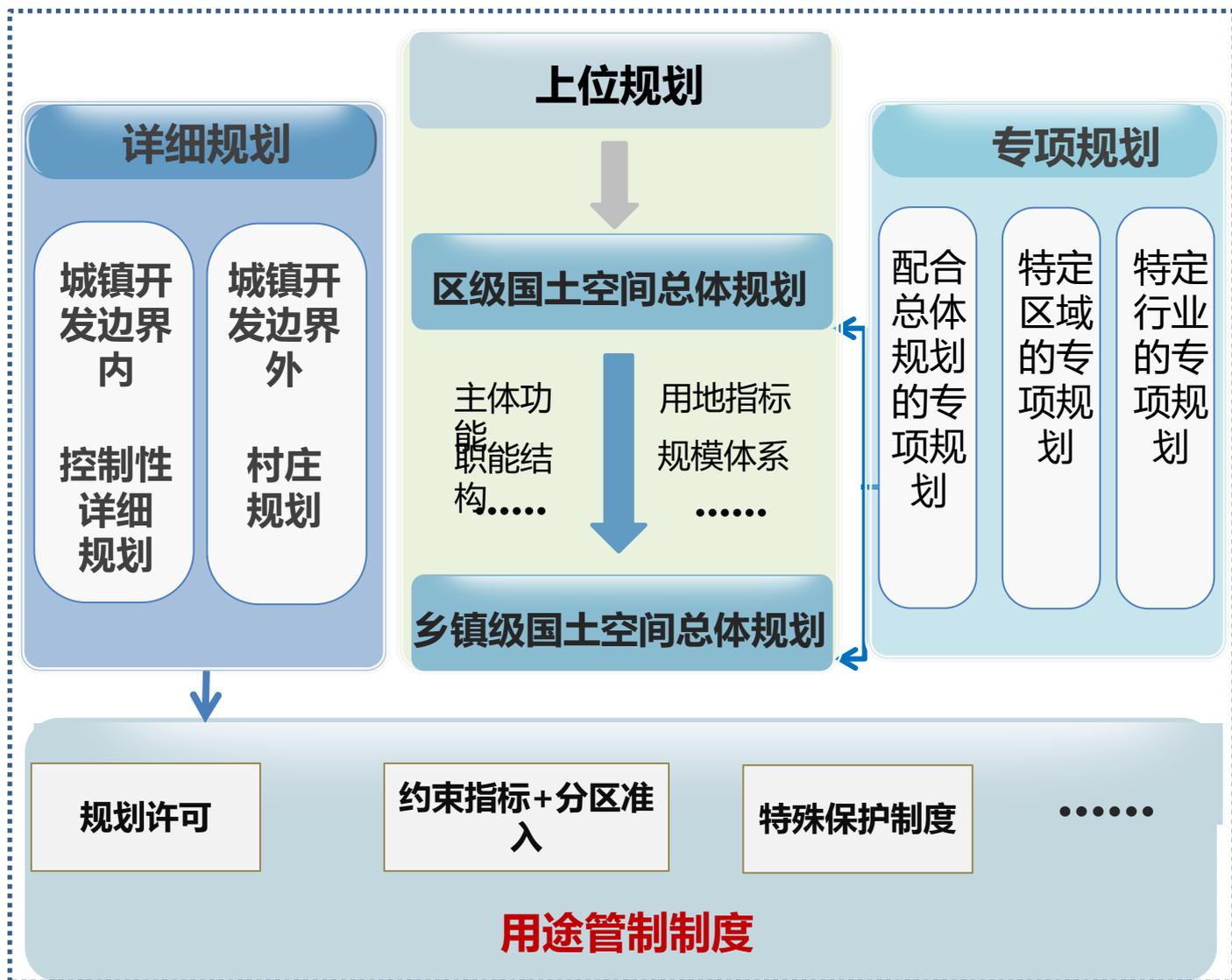
传导乡镇规划



指引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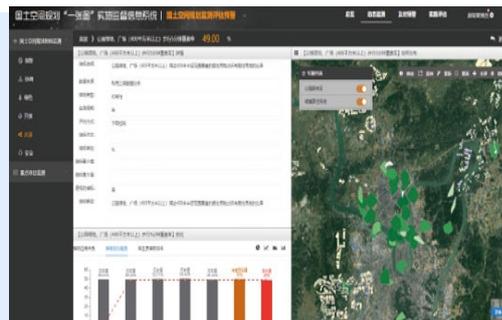
指导专项规划



9.2加强实施保障机制

明确近期建设项目和重点建设项目

- 落实国家、云南省、玉溪市重大战略,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
- 衔接十四五规划,分类分级统筹项目实施。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为城市体检评估和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奠定基础。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机制

- 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实施评估机制;
- 建立健全规划动态监测预警机制。



逐步建立完善政策保障机制

- 探索主体功能区制度在基层落实的途径,依法制定相应配套措施;
- 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 以点状供地为契机,探索创新土地利用方式。

